2017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香河县商务局部门**

部门决算公开目录

第一部分 香河县商务局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香河县商务局部门2017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三公”经费及相关信息统计表

十、政府采购情况表

第三部分 香河县商务局部门2017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二） 政府采购情况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四）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商务局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对外贸易、国际经济合作和招商引资的发展战略、方针、政策和规章制度；拟定符合我县实际的发展规划及规定、办法和措施。

（二）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对外开放、招商引资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定并实施全县外商投资政策和改革方案，指导全县外商投资工作；参与拟定全县利用外资的中长期规划；负责全县鼓励类、允许类外商投资限额以下项目、合同章程及其变更事项的审批；负责国家规定的限额以上、限制投资、特殊行业和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的外商投资企业的设立及其变更事项的审核上报工作；监督外商投资企业执行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合同、章程的情况；指导和管理全县招商引资、投资促进和进出口工作，综合协调和指导我县经济技术开发区及各工业园区建设的有关具体工作；负责全县利用外资和外资企业生产经营情况的统计，负责全县外商投资企业进出口产品配额及许可证的申报和管理工作。

（三）审核或核准县内企业对外投资开办企业（金融企业除外）和境外带料加工贸易并实施监督管理；负责外国和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及台湾常驻我县商务代表机构的设立、申报和管理工作。

（四）指导监督以香河县名义在境内举办的各种外经贸交易会、展览会、展销会等活动。拟定并实施赴境外举办上述活动的管理办法。

（五）执行国家制定的进出口商品管理办法、进出口商品目录和进出口商品配额招标政策；负责进出口配额计划的编报、组织实施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工作。

（六）拟定和推进全县科技兴贸战略，贯彻执行国家对外技术贸易、进出口管制及鼓励技术和成套设备出口政策；推进进出口贸易标准化体系建设；依法监督技术引进、设备进口、国家限制出口的技术和引进技术的出口与再出口工作；负责申报与防扩散相关的出口许可证的管理工作。

（七）贯彻执行国家机电产品进出口战略的方针、政策；拟定和执行全县机电产品进出口中长期发展规划、年度指导性计划；制定全县进出口机电产品招标规则和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依法监督进出口机电设备采购项目招标活动，承办从事与工程建设有关的进出口机电设备采购招标代理业务的招标代理机构资格初审；管理设备进口和国际招标。

（八）负责全县商务系统涉及世界贸易组织相关事务的研究、指导和服务工作；组织协调反倾销、反补贴、保障措施及其他与进出口公平贸易相关的工作，建立进出口公平贸易预警机制；组织全县产业损害调查；指导协调国外对我县出口商品的反倾销、反补贴、保障措施的应诉及相关工作。

（九）研究提出流通体制改革意见，培育发展城乡市场、推进流通产业结构调整和连锁经营、物流配送、电子商务等现代流通方式。

（十）研究拟定全县规范流通领域市场体系及流通秩序和打破市场垄断、地区封锁的政策，建立健全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市场体系，维护行业公平竞争秩序；监测分析市场运行和商品供求状况，组织实施重要消费品市场调控和重要生产资料流通管理。

（十一）调查研究全县商品流通和物资流通行业重大问题，提出政策性建议；负责畜禽定点屠宰、酒类专卖、化学危险品经营和拍卖、典当行业的监督管理；负责批发、零售、餐饮、住宿等行业管理；负责重要商品和生产资料经营资格的审查工作；协同有关部门负责民爆器材的经营性管理工作；承办全县老旧汽车更新工作；指导全县贸易及物资系统安全生产管理工作。

（十二）负责全县对外贸易新闻发布会、宣传工作和提供信息咨询服务；指导全县对外贸易流通领域信息网络和电子商务建设。

（十三）按规定对成品油流通进行监督管理。

（十四）承办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 **单位名称** | **单位性质** | **单位规格** | **经费保障形式** |
| --- | --- | --- | --- |
|
| 香河县商务局 | 全额事业 | 正科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  |  |  |
|  |  |  |  |

第二部分 商务局部门2017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部门决算报表（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三公”经费及相关信息统计表

十、政府采购情况表

第三部分 商务局部门2017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我单位为一级预算单位，无下属单位，无汇总决算。反映本部门综合收支情况。本部门2017年度年初结余和结转3.57万元，本年收入709.54万元，本年支出678.98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34.13万元。与 2016年度相比，决算收入总计增加300.41万元，增长73.43%，主要是人员工资增加及大气污染治理油气回收项目；决算支出总计增加278.95万元，增长69.73%，主要是人员工资增加及大气污染治理油气回收项目。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反映本部门当年总体收入情况。本部门2017年度收入709.5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709.54万元，占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反映本部门当年总体支出情况。本部门2016年度支出678.9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78.98万元，占1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2016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反映本部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本部门2017年度财政拨款收支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3.57万元、本年收入709.54万元；本年支出678.98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34.13万元。与2016年度决算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增加300.41万元，增长73.43%，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及大气污染治理油气回收项目；本年支出增加278.95万元，增长69.73%，主要是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及大气污染治理油气回收项目。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较2017年初预算增加10.11万元，增长1.45%，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长；本年支出减少20.45万元，降低2.92%，主要原因是减少使用管理中的损失浪费现象，使资金达到合理、优化配给。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共计1.9万元，较年初预算持平；较2016年度决算持平，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本部门2017年度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因公出国（境）人次数0人。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年初预算0万元，较2016年度决算持平。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9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本部门2017年度公务用车购置数量0辆，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年初预算无增减变化，较2016年度决算无增减变化。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9万元。**本部门2017年末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1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年初预算持平；较2016年度决算持平。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本部门2017年度公务接待共0批次、0人次，未发生“公务接待”经费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较年初预算无增减变化，较2016年度决算无增减变化。

## 六、绩效预算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本部门依据2017年预算情况对各决算项目认真开展了绩效评价工作。本部门预算项目取得了良好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环境效益，减少了资金使用管理中的损失浪费现象，使资金达到合理、优化配给。本部门不断强化评价结果的应用，建立预算绩效与预算安排挂钩机制，将预算项目、工作活动及综合绩效评价结果作为安排项目资金的重要依据。

##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2017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19.22万元，比2016年度增加159.29万元，增长265%，主要原因是增加油气回收检测项目。

###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2017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无政府采购。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辆，其中为一般公务用车1辆。

###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本部门2017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以空表列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本部门2017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以空表列示。

3、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四、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一）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飞机、船舶等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出租车费用、公务交通补贴等。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

（十六）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